

郑州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
《郑州市碧云路（环翠路—佛岗东路）改建工
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二七环验表[2016]57号

郑州市二七区环保局对郑州市市政工程建设中心《郑州市碧云路（环翠路—佛岗东路）改建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竣工环境保护情况进行了检查验收，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核实有关资料，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位于郑州市二七区，北起新甫南街，南至航海路，道路总长 775.352 米，规划红线为 50 米，该路规划南北向城市次干路，本次验收路段为（环翠路—佛岗东路）道路工程。

二、现场检查情况

该项目噪声主要为公路行驶车辆的发动机产生的噪声；车辆排气系统、轮胎与路面的摩擦产生的噪声；因路面平整度等原因，使高速行驶的汽车发生振动所产生的噪声。项目设置声屏障采取有效措施，降低交通噪声，确保运行期沿线各敏感点噪声功能区达标。

项目运营过程中路面滴油、轮胎摩擦微粒、尘埃等的产生经雨水冲刷，经污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车辆散落杂物和司乘人员遗弃的垃圾，由专职工作人员统一集中收集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做到日产日销，不得随意堆放。

三、验收结论

目前投建项目规模与原申报报告表情况一致，项目应尽快完善照明、路标等道路基础设施。

原则同意齐礼阎东路（航海路—齐礼阎西街）改建工程项目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